《关于修订<遂昌县来料加工共富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征求意见稿）》起草说明

为进一步促进遂昌县新时代来料加工共富产业高质量发展，发挥新时代来料加工共富产业“扩中提低”作用，聚力缩小“三大差距”助力建设和美共富现代化遂昌家园。结合我县实际，特起草《关于修订<遂昌县来料加工共富产业发展扶持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起草说明如下：

一、起草《通知》的必要性

一是我县2023年出台的《遂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遂昌县来料加工共富产业发展扶持政策>的通知》（遂政办发〔2023〕20号）实施一年以来，随着新时代来料加工共富产业的高质量发展以及聚力缩小“三大差距”的要求，扶持政策部分条款逐步出现了不适应；二是根据基层减负和规范评先评优工作的相关规定，需对原有的《遂昌县来料加工共富产业发展扶持政策》进行修订，使我县来料加工共富产业扶持工作更加符合要求、更加规范。

二、起草《通知》的过程

本次修订主要是对《遂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遂昌县来料加工共富产业发展扶持政策>的通知》（遂政办发〔2023〕20号)部分条款作相应调整，完成《通知》初稿后会同相关科室人员对《通知》内容进行讨论补充，修改形成《关于修订<遂昌县来料加工共富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征求意见稿）》。

三、起草《通知》的依据

一是聚力缩小“三大差距”的需要；二是基层减负和评先评优工作相关规定的需要；三是议事协调机构优化调整的需要。

四、《通知》的修改内容

《遂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遂昌县来料加工共富产业发展扶持政策>的通知》（遂政办发〔2023〕20号）（以下简称《扶持政策》）分为五章，分别为指导思想、扶持政策、申报程序、保障措施和其他事项。本次修订主要内容如下：

**（一）表述的修订**

1.根据遂昌县议事协调机构优化调整有关文件精神，将政策中涉及的县来料加工工作领导小组统一修改为遂昌县新时代来料加工共富产业发展联席会议。

**（二）准入条款的修订**

1.在（二）就业创业扶持中新增一条6.保险缴纳补助

2.将（四）典型示范选树第11条修改为第12条。涉及专业村（社区）奖励等内容作相应修改。

**（三）退出条款的修订**

1.删除（四）典型示范选树12条评优评先表彰

2.删除四、保障措施（四）严格工作考核。